

| | |
|------|--|
| 土地坐落 | 苗栗縣後龍鎮後龍段柳樹灣小段 171 地號 |
| 日期 | 108年6月12日 |
| 字號 | 108年南地土資字041700號 |
| 丈期 | 108年7月11日 |
| 附記 | 一、本複丈成果圖僅供所有權人參考之用，其四至界址應以地政事務所鑑界，經權利人認定之實測成果為準。 二、對於本案鑑定界址結果如有異議，請依據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第21條辦理。 |
| 說明 | <p>⊕ 鋼釘</p> <p>⊗ 塑膠樁: 4-6 量插支段</p> <p>○ 噴漆: 1, 2, 3 量插支段</p> <p>其它:</p> <p>本案成果依分層負責授權</p> <p>承辦員 測量員 馮先福 當場核發</p> |



比例尺：1/1200

竹南地政事務所主任 賴偉君

賴偉君

中華民國108年7月11日發給